

证券代码：832213

证券简称：双森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双森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年12月29日；

原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双森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双森股份，证券代码：832213。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华源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秉承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责任，指导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信息披露等资料进行了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合规等提供了各种指导。公司对华源证券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公司的支持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华源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后续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告编号：2023-064）和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公告编号：2023-072）。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与华源证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签署了《浙江双森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之协议书》；并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浙江双森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8 日